



# 往訓萬民：傳教的見証與宗教交談

Paul F. Knitter 著 劉賽眉譯

倘若基督徒放棄堅持他們宗教的絕對性，他們能否仍保持投身傳教工作的熱忱？這個問題極富爭論性，它並非只是神學家們的把戲。根據路德的看法，這是關乎教會存亡的問題。一如救贖的教義，「傳教活動」牽涉到基督徒的最深本質。爲此，基督徒神學家在「放棄堅持基督教的絕對性」與「實踐傳教工作」之間，並無選擇的餘地。基督徒不能選擇任何可以危及教會投身傳教工作的事物。因此，如果多元的宗教新神學會導傳教工作的瓦解或衰退，這些理論不可稱之爲基督徒神學。

然而，今日有關宗教的新神學、以及推動宗教交談的新模式，正面對著上述的指謫，對於這些指

謫，不可掉以輕心。我本人是宗教新神學的支持者，拙文旨在解釋如何處理這些責難，並說明這些指謫沒有根據。事實上，教會可以不必堅持其「絕對性」及「優越性」，而仍然可以保存其傳教的特質。

梵蒂岡萬民福音部部長唐高樞機，對宗教新神學的批評，最爲尖銳和具有影響力。一九八八年十月在羅馬召開的傳教大會中，他曾給予演講（這演講曾發表於《鼎》第五十二期及全球各類雜誌刊物）。唐高樞機力辯：多元並以救援爲中心的宗教新神學，會損害到教會傳教的本質。（註一）

在此且把唐高樞機的主要看法摘要簡述：最近興起、有關其他宗教的新神學會被稱爲「多元論」，

因其嚐試把基督宗教的「絕對性」貶低；這些新神學既力求打破所謂的「排斥主義」，又想超越「包容主義」；前者排斥其他宗教，後者則把其他宗教置於「多元主義」的範疇。所謂「多元主義」，是承認其他宗教亦如基督宗教一樣，可能是得救的有效和普遍途徑。這些新神學的取向是以救援為中心，因為它們致力於把宗教神學和解放神學溶為一爐。這種「以救贖為中心」的宗教神學意圖打破那「以教會為中心」和那「以基督為中心的神學」。所謂「以教會為中心」，是指這種理論嚐試使其他宗教的信徒加入基督的教會，而「以基督為中心」的理論，則強調應在其他宗教信仰裡發現「無名基督徒」或「基督隱含的臨在」。這些宗教新神學甚至想突破「以神為中心」的神學，所謂「以神為中心」，是指承認同一的神臨在於所有的宗教裡。從「以救援為中心」的宗教神學看，為基督徒而言，所謂的「絕對」以及與其他宗教信徒交談的基礎，並非教會、基督、或神（天主），而是「救援」。新神學

所瞭解的「救援」，就是投身致力於把耶穌所宣講的天國帶到人間，亦即是帶給全人類解放和幸福。唐高樞機的講話，亦代表了不少教會領袖的看法。他認為，這些多元、以救援為中心的宗教神學會導致兩種嚴重的後果：第一，它們會沖淡或摧毀傳教的動機，削弱對耶穌基督投身的熱忱；第二，它們把傳教活動貶降為促進人類幸福或與其他宗教交談的行動。

我希望回應唐高樞機，指出多元、以解放為中心、和非絕對化的宗教神學，不僅可以修正、而且更肯定傳教的活動。這些新神學雖然承認其他宗教的救贖價值，並且用「解放」或「救援」作為宗教交談的首要或「絕對」準則，但卻沒有否定了教會、基督、以及天主的重要性，反而，這一切概念都得到更深地重新闡釋。

## 傳教動機

首先，我想回應唐高樞機在基督學上的掛慮，

他認為，承認其他宗教的有效性和救贖能力會危害或沖淡耶穌基督的有效性和救贖能力。對於這個問題，可以從「神學」及「存在」兩個層面來看。

### 神學及基督學層面

新神學曾遭到普遍的誤解。其實，雖然這些神學對其他宗教的多元看法，並不堅持耶穌基督的絕對性和終極性，但大部份都依然肯定祂的普世性，祂的地位具有決定性的重要。或許，正如某位作者所說，雖然多元論者並未肯定耶穌基督是「不可超越的」，但他們卻仍然肯定祂是「不可或缺的」。（註二）換言之，多元並以救援為中心的模式，不會說耶穌只為我個人、或者只為基督徒或西方人是救主。它亦不認為佛家的釋迦牟尼可以與耶穌並駕齊驅。這種新模式仍然保存耶穌及福音的「獨特性」及「普世性」。世上沒有另一人可與耶穌相比，祂所宣講的訊息為每一世代皆有意義，並能改變一切民族。

愛德華·史勒貝齊（Edward Schillebeeckx）在他的近作中，曾誠懇地和忠實地探討其他宗教的多元性，結果，他改變了他從前對耶穌的獨特性的看法。但另一方面，他又穩定不移地肯定耶穌的普世性，若放棄這一點，則將損害到福音及基督徒的身份。然而，史勒貝齊亦堅持：「普世性」並不等於「絕對性」，亦不等於優勝過其他表達真理的方式。換言之，基督徒相信天主在耶穌身上決定性地啓示了自己，但這不等於說，為其他宗教，耶穌身上的啓示是標準。為此，史氏慨嘆，無論過去或今日，最大的偏差就是「把這普世與教會所堅持的絕對性混淆」。他又感到慶幸地說：「今日，基督教並沒有放棄其普世性，但卻摒棄了堅持其普世性的兩種方式，即是：排斥主義及包容主義。」根據史氏，傳教士可以堅持耶穌的獨特性和普世性，但另一方面卻不必堅持耶穌是絕對的標準，必須排斥或涵蓋一切其他宗教真理（意即：其他一切宗教真理必須在耶穌身上找到滿全，或隸屬於祂）。（註三）

因此，傳教士可以宣揚耶穌的普世性，而不必

宣講祂是優越的。在這樣的基督學背景中，我們仍

可全力投身宣揚這普世性，直到地極。但同時，我們要接受一個可能，就是：當我們向地極進軍之際，或許我們會發現其他普世性的訊息，即是其他宗教啓示或宗教人物，亦宣揚著一個獨特和普世性的訊息，這訊息很可能協助基督徒更深更完滿地掌握天主探測不盡的真理。一位支持多元論的傳教士不難接受耶穌身上的「獨特性」可能被補充。耶穌雖然接受耶穌身上的「獨特性」可能被補充。耶穌雖然唯一、普遍、和不可或缺的，但這一切卻可能被補充、加強、甚至在其他獨特的宗教啓示者身上得到完成。這樣的傳教士一方面既可完全投身於宣揚耶穌的特殊，另一方面亦可同時投身於宣揚天主的普遍性，而這個天主實在比（歷史中的）耶穌大得多。稍後，我們可以見到，這一點使到傳教活動不僅是「宣講」而且是「聆聽」的行動。

## 存在的層面

這種多元基督學的含義，為傳教士個人的神修很重要，因它可以修正宗教新神學內的某些極端因素。因為耶穌是唯一、普遍、不可或缺和決定性地重要，故傳教士在他們的神修生活上，仍然「絕對」和「完全」投身於祂，的確，世上沒有其他的名字可與耶穌的名字相比，雖然，或許有其他的名字亦受到他們的注意和欽羨、甚至他們亦對這些名字回應，但耶穌仍然是唯一的。我願意用婚姻來作一比喻。一方面，人對自己配偶的委身並不阻礙他（她）欣賞和享受與其他人的友誼；另一方面，婚姻的投身和關係仍然是唯一、特殊、和中心的，從某方面而言，可以說是排他性的（尤其在性關係的表達上）。（註四）

在哈域·郭士 (Harvey Cox) 的著作《許多住處》中曾指出，並非所有關於宗教的新神學，皆恰當地保存了耶穌在基督徒的投身和見証中所扮演的

獨特角色。郭士認為，許多神學家過份強調「普遍性」，而忽略了「特殊性」。他稱此為「耶穌的柔軟踏板」，最後使基督教與其他宗教信徒的相遇失去「個人（或獨特）的聲音」。因此，郭士提醒他的多元論同夥們別忘記一點：當耶穌宣佈了「在祂的父家有許多住處」之後，祂立刻補充說：「祂是通往這些住處的唯一「道路」」（若十四：二至六）。基督徒與其他傳統的一切交談，都必須維持這種表面似乎是矛盾的平衡，就是在「許多處住」的普遍性和「耶穌是唯一真理、道路、和生命」的特殊性之間保持平衡；因為，「若原始啓示失去了它根本的特殊性，則我們亦沒有可分享的信仰」。（註五）

維護這多元及以救援為中心學說的基督徒，不但可能、而且應當保持這種平衡。在他們的神修生活及向別人的見証中，保存耶穌基督的根本特殊性。我認為，這一點要求基督徒比從前具有更深的信仰。若要在「普遍性」與「特殊性」之間保持這種矛盾的平衡，則必須對真理「絕對」投身，而同時承認，

這真理常是「局部」和「相對」的。在「特殊性」和「普遍性」之間取得平衡，亦即是說需要在「絕對性」和「相對性」之間取得平衡：基於傳教士們對真理和對耶穌的能力的經驗，他們全然委身於福音，準備為這福音犧牲一切；但同時，由於這福音告訴他們天主的臨在和愛是普遍性的，所以他們了解到他們所全然投身的對象只是天主整個圓滿的局部。為此，信仰可以說是一種「絕對的投身」，但它卻非「絕對的安全」；傳教士可以充滿信心地說：「我知道我所信賴的是誰」，但他（她）卻不能說出這信賴會領他（她）到何方（弟後一：十二）。

信仰就是對相對的真理絕對地投身、就是活出這種表面似乎是矛盾的事實。或者，從交談和傳教方面來看，我們可引用約翰·麥果利（John Macquarrie）的話，他說：「信仰是對耶穌基督完全的投身，但同時又真正地向其他人開放。」（註六）意思是指，基督徒知道如何把「絕對的投身」與個人對「真理」和「救主」的相對性的瞭解整合起來，

「真理」與「救主」並非是絕對和最後的；這一點是教會在目前多元時代所面臨的最大挑戰之一。正如蘭敦·基奇 (Langdon Gilkey) 曾說，在我們未曾 在神學上去了解和反省這個挑戰之前，我們首先須要在「實踐」上 (praxis) 去活出它。（註七）

## 傳教活動的目的

在此，我希望回應唐高樞機的另一個掛慮，並澄清新神學實在肯定傳教活動的目的。唐高樞機認為，新神學把傳教貶降為謀求「世上的幸福」，或者說是「與其他宗教信仰者的交談」。我對這一點的回應，主要建基於現代教會學的思想，這種教會學的思想無論天主教和基督教均已接受，就是：當代對教會與天國的關係的了解。

今日的教會學家都同意，教會與天國雖有連繫，但兩者有別。教會不是天國；天國既比教會大、亦比教會「重要」。因此，只有當教會以天國為中心，而不是以自己為中心時，她才能活現其真正的本質。

倘若有人質疑天國與教會之間這種既連繫又有別的關係，則他不僅把自己置於現代天主教及基督教的思想潮之外，而且，不管他願意與否，他是洞開了方便之門，使天國與教會混淆。

然而，當我們說，天國比教會「更重要」，又或者說，傳教工作的「首要」目的是天國、而非教會，這並不意味著教會不重要，更沒有意思說：教會的唯一目的是為天國而工作。說教會不再是圓周的中心並不等於說她是在圓周之外。

米高·阿馬勒多 (Michael Amaladoss) 澄清說：「教會被召從事兩種服務。其一是作証天國及促進天國在世界的臨現；其二是宣揚耶穌及建立門徒的團體。後者是方法，服務前者。（註八）為促進天國的實現，傳教士需要從事許多方面的活動，例如：使教會植根、建立團體、宣講聖言、與其他信仰團體交談等。這一切任務，為達到傳教的目的，都十分重要。然而，一方面我們堅持它們的重要，但另一方面，我們必須承認，它們是「從屬」於那首要

和中心的目標，即是：爲天國而服務。這一切活動都是爲達到首要目標的重要方法。因此，教會與天國之間的區別和從屬關係，並不趨向於使二者分割，相反，二者的關係是「兩極的合一」，互相邀請，彼此需要。教會爲實現她的身份，她需要天國，而天國爲實現它自己，亦需要教會。（當然，天國除了教會之外，它亦需要其他事物）。

雖然，納匝肋耶穌所宣講的天國，常常是超過我們所能理解的，但我們仍可以肯定它身上某一種很主要的特性。史勒貝齊（Edward Schillebeeckx）根據自己對新約及近代詮釋的精密研究，作出下面的結論：當我們說，耶穌宣講的目的是天國時，我們是說，耶穌首先關注的是「人類的幸福」。（註九）正如聖依肋內說：天主的光榮在於受造物的幸福。索賓諾（Jon Sobrino）用聖經的語言描寫說：

天國就是生命。天主願意生命存在，祂願意一切民族（或許可以加上「一切受造物」）享有生命，享有更豐盛的生命。（註十）雖然，天國不能被貶抑

爲「地上的幸福」，但它一定包含這樣的幸福，否則，它便不是耶穌所宣講的天國。

如果人類的幸福必需促進，又如果更豐盛的生命必須出現，則很明顯世界須要改變；因爲，太多的証據清晰地証實了，不論國家本身或者是國際性的結構和實踐，爲千千萬萬的人帶來了死亡，而不是生命。人類和整個大地的幸福要求社會改變、發展、以及政治的解放，在某些情況下，甚至要求「革命」。不過，正如唐高樞機提醒我們，我們不應止於此，我們更需要內在和精神的改變。的確，解放思想學家們說得不錯：爲實現幸福的「社會」國度，「個人」內心的改變並不足夠，然而，除非人心改變、又除非人承認和經驗到那種既內在於他又同時超越他的轉化能力，否則人只是把天國建築於沙丘之上。

天國很可能被界定爲是仁愛、正義、與平等的烏托邦社會，建基於內心的轉變或者是來自人類的能力。其實，天國是一個「社會」，在這社會中，

人們將一起生活和行動，這個社會很特殊，因為它的成員很特殊，他們亦感到自己很特殊。這樣的天國，同時包含了社會政治以及精神的幅度。這天國的實現，不僅要求「發展」、而且亦要求「福音的傳播」。在此，我們再一次提出：在這些不同的幅度之間存在著「兩極的合一」。

如果天國是一切傳教活動的焦點，那麼，我們應如何去了解其他宗教？天國與世界上的各大宗教有何關係？根據神學和現象學上的理由，我們可以說，世界上其他各大宗教的傳統，可視為是使基督徒的天國臨現於世的「助手」。

從神學上觀之，當天主教或基督教的神學家宣佈：其他宗教是得救的途徑時，意思是指，它們是通向天國的途徑。卡·拉納（Karl Rahner）在六十年代曾提出一論証，這論証看來今日比過去更清晰和更具有說服力。他認為，天主的救贖意願和救援行動不但內在於其他宗教的信仰及實踐中，並且藉這些宗教而運作。為任何接受拉納的論証的人，都

會承認恩寵同時是改變人心和社會的力量。只有當恩寵從不義和壓迫中創造出一個充滿仁愛和正義的新世界時，恩寵才完全發揮了它的潛力。為此，何處有恩寵，何處便有天國的誕生。倘若基督徒視其他宗教為恩寵的渠道，則他們亦必須視它們為實現正義天國的同工。當然，我們並不因此而否認許多醜惡的事實和證據。世界的某些宗教往往造成人類幸福的障礙，它們會被壓迫者利用為傳播意識型態的工具，亦會仿如鴉片，麻醉過受壓迫者的良知。其實，基督教又何嘗不會跌倒？承認罪的事實，並不等於取消恩寵的可能性。正如奧斯定反駁多那忒派時力辯說：「恩寵亦能夠從有罪的管道流出來」。天國亦可以由不成全的工具去建造。彷如基督的教會，世界的各大宗教亦可以「同時是有罪和成義的」、同時是天國的障礙和工具。

從現象學觀之，我認為，世界其他宗教的基本教義、視野、甚至烏托邦式的夢境，都具有很大的潛力，可以協助「建立一個新的人類」，並可啟發

和指導人去從事和平、正義、以及維持生態環境的艱鉅任務。（註十一）正如唐高樞機會正確地觀察到：「在某種形式下，世界各大宗教均以救贖為中心主題」。（註十二）今日，我們可以聽到，世界各大宗教都以世間幸福來解釋救恩；世界上愈來愈多宗教信徒，去回應現時代中人類所共同面對的威脛和經驗，尤其是壓迫、痛苦、和需要解放的經驗。在基督教裡，因著面對無數的痛苦和不正義而興起了解放神學，在其他宗教傳統中亦產生了類似的情況。不少宗教信徒和領袖，正在檢討他們的傳統和經典，亦實行了基督徒神學家所謂的「懷疑的註釋」，藉此，他們揭發出自己的宗教裡被意識型態和壓迫者利用了的因素；然後，他們又應用「返本的註釋」，藉以重新發掘和激發起經典及信仰內具有解放力量的內容。在印度教、佛教、和回教裡，這種關注現世和解放的情形，尤為顯著。（註十三）

基督徒傳教士和解放神學家很清楚地承認，其

他宗教信仰裡的「解放潛力」十分重要，他們瞭解到，其他宗教信徒對基督徒所稱的天國，可以提供新的了解和有效的實踐方法。亞洲神學家提醒他們在拉丁美洲的同道，如果人類的解放和更新是全球性的，則各個不同的宗教，必須攜手合作；解放和更新是全球各宗教交談和合作的效果。建立天國並非任何一個宗教獨力所能達到，這種覺醒愈來愈明顯，亞洲教會的某些代言人亦向我們提出了這樣的挑戰，譬如：Aloysius Pieris, Michael Amaladoss, Samuel Ryan, Stanley Samartha, Felix Wilfred, Ruben Habito, Tissa Balasuriya，以及最近被暗殺的 Michael Rodrigo。

重新正視其他宗教，並視其為天國臨現人間的工具，這種做法表示：雖然傳教工作決不可被縮為宗教交談，但它必須包含這樣的交談，這亦是傳教的主要任務之一。或者說得更清晰一點：雖然，宣揚福音與宗教交談不同，但兩者並無衝突，事實上，它們互相需要。

在多元並以救援爲中心的角度去了解教會和他宗教的新神學中，傳教士經驗到耶穌身上的聖言

是天主與整個人類解放性對話的中心，因此，他們承認，除非他們真正地與透過其他媒介所表達出來的天主之言對話，否則，他們不能真實地宣講耶穌身上的聖言。尤其是根據羅馬天主教的傳統，耶穌身上的天主之言基本上（當然，並非全部）是天主創造之言的延續。只有當人承認這種延續性，並努力追尋它時，人才能真正地聆聽到天主的聖言。爲此，無論是爲了解耶穌身上的天主之言，抑或是使他人明白和接受這天主之言，傳教士都必需在其他宗教的「言」裡去聆聽和了解天主之言。

最後，唐高樞機亦掛慮到一點，就是：如果天國是傳教活動的首要目標，而宗教交談是達到這目標的主要方法，則我們如何處理「悔改」或「皈依」的問題？藉着與他人交談和合作來建立天國是否亦包含了使人皈依的任務？正如唐高樞機所說：「是否傳教必須放棄建立教會的目標？」或者，更一針

見血地說：「教會爲得救是否仍屬必需？」（註十四）

從多元及以救援爲中心的神學角度來看，傳教士可以清楚地肯定說，皈依十分重要。皈依不僅是轉向天國，而且是歸向基督徒的團體！因爲，身爲耶穌基督的門徒，他們相信，天國或人類的幸福要求耶穌所授予的權力、視野、和聖神，成爲人的計劃的一部份。傳教士會宣揚福音，意思是說，他們將努力建立由宣講者和跟隨福音者所組成的團體。在此意義下，我們可以說：「教會爲得救是必需的」。爲建立天國，基督徒團體必須作出普遍和有意義的貢獻。基督徒深信，若缺少這樣的貢獻，天國尚未完滿地形成。故此，傳教士將會很熱切地去增加教會的成員，而這些成員將會投身於宣講天國，把基督徒所了解的天國向他們遠近的鄰人揭示出來。傳教士不但歡迎人歸向基督徒團體，並且努力尋找皈依者。

雖然如此，這些視救援爲焦點的傳教士，在履

行其職務時，將會保持他們的「優先選擇」。皈依（教會）本身不是目的，而只是達到服務天國的方法，服務天國才是首要目的。除了皈依教會以外，尚有其他方法可以達致這首要目標。倘若藉着傳教士的宣講和榜樣，福音的價值觀能被另一個文化或宗教所了解、所吸收，則傳教士已達成了他被派遣的目的，雖然他並未收到使人歸向基督徒團體的效果。

這一點意味着傳統上皈依的觀念必須澄清和擴闊。另一個宗教團體吸收了耶穌的喜訊後，可能產生很真實的悔改和皈依，但不一定成為教會的新成員。我們在此所說的，是真正和內心的皈依。例如：一位印度教徒接觸了福音和基督徒的團體後，她真正地改變了，但她仍然是印度教徒，或許可以說，她成為了更好的印度教徒，但無論如何，她仍然是印度教徒。這樣的皈依或悔改是真實的，也正是傳教所要達到的目的，這種例子，屢見不鮮。甘地便是最顯著的例子，他接觸到福音後，他印度教徒的

身份，的確產生了深刻的變化，但另一方面這身份更為鞏固。最近，另一個相同的例子，就是禪宗佛教學者馬蘇·阿拔 (Masao Abe)，他承認，自從與基督徒接觸之後，他對佛教的了解更為深邃，尤其在歷史的意義和社會倫理方面。（註十五）

如果皈依或悔改仍然是傳教活動的有效和必需目標，則在以救援為中心的模式裡，它變成了是「雙刃的利劍」。傳教士將會承認，傳教的目的，不僅是使人皈依，並且使傳教士本身和教會亦悔改和皈依。傳教士不但透過增添成員來擴展教會，而且亦藉着增加新的真理、新的文化身份、和新的挑戰來豐富教會。換言之，教會需要傳教士不單是為了要皈化他人，而且亦是為了要使自己皈依。如果有傳教活動，教會很難履行這個為她帶來真正福利的原則，就是：「教會常常需要革新」。

為此，當宣揚喜訊的時候，傳教士瞭解到，他人亦可能有喜訊要傳給他。他們了解到這一點，並非基於某些哲學原則，而是因為他們在耶穌基督身

上發現了這個事實：耶穌身上的天主，常常比他們藉耶穌而知道的天主更大；因着耶穌，他們能夠尋找和接受真理，無論這真理是在什麼地方出現。說得更具體些，由於傳教士是這樣深刻地投身於耶穌所揭示的天國，他們常準備透過與別人相遇而澄清和修正他們對天國的知識。最有效的傳教士，就是那些被他們的皈依者所皈化的人。

## 結語

我誠懇地相信，與其他宗教信徒建立更開放、多元、和以救援為中心的交談，決不會阻礙傳教的活動。相反，這樣的交談是刺激傳教更新、和使到傳教更有活力的條件。除非我們基督徒肯踏出自己、與走在其他路上的朝聖者接觸和交談、共同努力去促進地球和人類的幸福，否則，我們很難說自己已經真正地和恰當地忠於今日傳教聖召所要求於我們的一切。

(附註見本刊英文部頁 43—44。)

## 簡訊

### 台灣澎湖宗座署理區併入臺南教區

出任澎湖宗座署理長達十五年的白正龍神父已於年初向教廷請辭獲准。稍後白神父將出任台灣天主教輔仁大學宗教輔導主任。澎湖地區的教務將劃歸台南教區管理。

### 春節前兩位老神父息勞歸主

九十九歲的天水教區陳惠民神父，於今年二月三日安息主懷。山東省兗州教區九十三歲的聖言會尚立身神父，亦於二月十二日息勞歸主。